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申命記（18）摩西繼續向選民重申悖逆神的後果，以及神在摩押地與選民立約 （申28:15-29:27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申命記26:1-28:15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申命記26:1-28:15講述摩西繼續向選民傳達神的律例典章，內容涉及奉獻初熟的土產、作屬神的子民、將神的律法寫在石頭上，以及違背神的誠命必受咒詛等。

摩西述說神怎樣對待他的子民，有助於以色列民記念神為他們所行的大事。聽眾朋友，你過去與神的關係怎樣，有甚麼經歷可以述說的嗎？你能否能把神為你所作的大事言簡意賅地說出來？找朋友談談個人屬靈的成長經歷，必有助於理清你個人的屬靈歷史，使雙方同得勉勵與造就。

“將亡的人”，也可譯作“漂流不定”之人，可以指迷失或者奄奄一息的人。亞蘭人是敘利亞北部的人，希伯來人的祖宗亞伯拉罕就是那裡的人。根據創世記29:1-31:55的記載，雅各也是亞蘭人，他在那裡住了二十年，並且在亞蘭地娶了兩個妻子。

摩西說，因為以色列人現在是神的子民，要遵從神的命令。神明確命令以色列人，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一座祭壇，免得百姓把祭壇當作偶像來敬拜。根據出埃及記20:24-25的記載，使用鑿過的石頭給神造祭壇，就是褻瀆神。並且，百姓當時還不會使用鐵器，若使用鐵器的話，就可能意味著與別的民族合作，依賴他們的專業技巧了。

摩西對以色列年輕一代重申神的律法。我們決心信靠神，也必須立志順從神的道。我們所行的，表明我們衷心所信的。別人能否從你的行動中，看出你是神家族中的一員呢？這一點很關鍵。

申命記27:15-26所提到的咒詛，本來是祭司所起的誓，由百姓所認同。他們應承不做會受咒詛的錯事。百姓所說的“阿們”，就是“誠心所願”的意思，他們如此回應，表示負起自己行為的責任。人有時看到這裡有許多咒詛，會以為神有壞脾氣，凡不守規矩的都要受神的嚴懲。但是我們明白，這些限制並不是威脅恐嚇，只是愛心的警告，叫我們留意生活中的表現。正如我們警戒兒女，不要靠近火爐、別在車水馬龍的街上追逐一樣。神警戒我們不要做危險的事。宇宙間的自然規律，會有悲慘的後果。神是大有憐憫的，祂將這種真理明示我們。神是出於愛心，而不是出於烈怒，神講這些嚴厲的話，免得我們因不順服而產生嚴重的後果。不過，神並非一味強調咒詛，緊接著這些咒詛之後，在28:1-14，神也同樣勉勵我們說，為神而活的人必有大福氣。這些福分給我們額外的動力去順服神的律法。我們在世即使未得著這些大福，但凡是順服神的人，在神建立新天新地的時候，必然得享神豐盛的福分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申命記28章剩下的內容。

在28:15-68這段經文中，摩西警告選民，違背神的誠命會招致嚴重的後果，甚至是可怕的咒詛

。這部份與本章1-14節所記載的順服神所帶來的祝福完全相反，摩西用很長的篇幅論及了“不順服所帶來的咒詛”。這部份的特徵是，隨著咒詛逐漸發展，比起祝福的內容更加大規模地囊括了疾病、乾旱、凶年、戰爭、荒蕪、貧困、災難、離散等諸般形態的咒詛。然而這一切，斷不是因為神毫無慈悲、神並非更喜悅咒詛，反而是充分考慮到墮落之人的罪性，最大限度地抑制人容易倒向不順服的傾向。因此，這段有關咒詛的長篇大論應理解為“神強烈之愛”的體現。因為神是仁愛與慈悲之神，不喜悅罪人在所行的罪惡道路上遭到毀滅，正如以西結書18:23所記載的那樣：“主耶和華說：惡人死亡，豈是我喜悅的嗎？不是喜悅他回頭離開所行的道存活嗎？”

現在我們一起來看聖經中很精彩的經文，是以色列人在進入迦南之前先寫好的歷史。聖經預言以色列會三次失去這地的管轄權，三次回歸到這塊地上。以色列會在這地上三進三出。第一個預言是神對亞伯拉罕所說的，記載在創世記15:13-16：“你要的確知道，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，又服事那地的人；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。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。但你要享大壽數，平平安安地歸到你列祖那裡，被人埋葬。到了第四代，他們必回到此地，因為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。”以色列人在埃及住了四百三十年，神就領他們出埃及。這就是我們在申命記中所看到的歷史背景。以色列民在約旦河的東岸，神帶領他們回到這地，他們第一次聚集在這地上。根據約書亞記的記載，他們進入應許之地；在士師記，我們就看見他們在那地定居了，預言已經完全應驗了。現在在他們進入這塊土地之前摩西預言，他們會第二次被趕出這塊地，這就是28章的精彩之處。

申命記28:32-34記載摩西說：“你的兒女必歸與別國的民；你的眼目終日切望，甚至失明，你手中無力拯救。你的土產和你勞碌得來的，必被你所不認識的國民吃盡。你時常被欺負，受壓制，甚至你因眼中所看見的，必致瘋狂。”

在這裡，摩西描繪了當以色列因不順服而受到神咒詛時的悲慘狀況。此時以色列將淪為無力抵擋仇敵的懦弱無能之民族，即使他們所辛勤耕種、養殖的農作物與牲畜被奪去，甚至懷中的嬌妻被仇敵所凌辱，他們也束手無策、無能為力。這與當以色列順服時便成為萬民之首、天下萬民將會懼怕他們的情景形成極其鮮明的對比。事實上，只要神與選民同在，他們就是耶和華的軍隊，可以以弱克敵。然而，若神離開了以色列，即使是人多勢眾，以色列在仇敵面前也必落荒而逃，因為爭戰屬於耶和華神，離開耶和華之道的百姓必不能在爭戰中獲勝。

這段經文準確地應驗在猶大末代皇帝西底家身上，他的兒子在他眼前被殺，他的眼睛被挖出來。他又瞎又無助地被人擄到巴比倫去了。

申命記28:35-37記載摩西說：“耶和華必攻擊你，使你膝上腿上，從腳掌到頭頂，長毒瘡無法醫治。耶和華必將你和你所立的王領到你和你列祖素不認識的國去；在那裡你必事奉木頭石頭的神。你在耶和華領你到的各國中，要令人驚駭、笑談、譏諷。”

這是以色列人被擄到巴比倫的歷史，聖經中是有明文記錄的。我們繼續查考到後面，會讀到更多相關的預言，這些預言及其應驗在列王紀和歷代志中都有詳細的記載和描述。為甚麼這些事會發生在以色列百姓身上呢？因為他們不順服。神說了很多“如果”，神說：“如果你們順服，你們就會蒙福。如果你們不順服，你們就會被趕出這地。”被擄的以色列人從巴比倫回歸，這在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都有記載。先知哈該、撒迦利亞、瑪拉基也提到了這次的回歸。所以關於以色列民回歸這地的第二個預言也應驗了。以色列第三次離開是被羅馬政府驅逐，就像先知所說的那樣。

申命記28:48記載摩西說：“所以你必在饑餓、乾渴、赤露、缺乏之中事奉耶和華所打發來攻擊你的仇敵。他必把鐵軛加在你的頸項上，直到將你滅絕。”

羅馬以鐵腕治國揚名世界，“他必把鐵軛加在你的頸項上，直到將你滅絕。”這個預言也應驗了。

申命記28:49記載摩西說：“耶和華要從遠方、地極帶一國的民，如鷹飛來攻擊你。這民的言語，你不懂得。”

羅馬人從西方而來，他們說的話和希伯來文完全不同。英文是以拉丁文和歐洲語言為基礎，希伯來文是和亞洲、非洲、東方語言有關，語系完全不同。神說，征服者“的言語，你不懂得”。羅馬人拿著老鷹標誌的軍旗，是以色列人很熟悉的。

申命記28:50-53記載摩西說：“這民的面貌兇惡，不顧恤年老的，也不恩待年少的。他們必吃你牲畜所下的和你地土所產的，直到你滅亡。你的五穀、新酒，和油，以及牛犢、羊羔，都不給你留下，直到將你滅絕。他們必將你困在你各城裡，直到你所倚靠、高大堅固的城牆都被攻塌。他們必將你困在耶和華—你神所賜你遍地的各城裡。你在仇敵圍困窘迫之中，必吃你本身所生的，就是耶和華—你神所賜給你的兒女之肉。”

這個預言已經應驗了，歷史學家約瑟夫曾這樣形容說：“母親被迫放棄他們的嬰兒，人們吃嬰兒的肉，死了很多人，屍體堆積在城裡，他們只好把屍體從城牆上往外丟。”

現在猶太人流散在世界各地。

申命記28:64記載摩西說：“耶和華必使你們分散在萬民中，從地這邊到地那邊，你必在那裡事奉你和你列祖素不認識、木頭石頭的神。”

猶太人還沒有從這次放逐中歸回，第三次回歸的預言還沒有應驗。有三個失去土地佔有權的預言，有三個回歸的預言；他們已經回歸了兩次，第三次還沒有應驗。六個預言中有五個已經應驗了。你認為第六個預言會怎樣呢？我相信總有一天會應驗的。

申命記28:65-67記載摩西說：“在那些國中，你必不得安逸，也不得落腳之地；耶和華卻使你在心裡心中跳動，眼目失明，精神消耗。你的性命必懸懸無定；你晝夜恐懼，自料性命難保。你因心裡所恐懼的，眼中所看見的，早晨必說，巴不得到晚上才好；晚上必說，巴不得到早晨才好。”

好幾個世紀以來，猶太人一直受人迫害，這部份是應驗了，都是因為他們一直不順服神。從早到晚都得不到安息，他們的心恐懼戰驚，真慘。神是說話算話的，我們都要順從他的管教。我們要向這些流散在各地的人傳福音，主耶穌的福音是給猶太人和外邦人的，羅馬書1:5記載：“我們從他受了恩惠並使徒的職分，在萬國之中叫人為他的名信服真道。”

申命記29-30章是巴勒斯坦之約，約的內容記錄在30章的前十節，29章是序言。這是摩西的第三篇講章。

申命記29:1記載：“這是耶和華在摩押地吩咐摩西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話，是在他和他們於何

烈山所立的約之外。”

在何烈山所立的約是十誡，也就是摩西律法。神在這裡和選民立的約是和土地有關，稱為巴勒斯坦之約。神在選民進入應許之地前和他們立了這個約。

申命記29:2記載：“摩西召了以色列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‘耶和華在埃及地，在你們眼前向法老和他眾臣僕，並他全地所行的一切事，你們都看見了，’”

這些人當年還是孩童或青少年；以色列國最老的人在六十歲左右，自從他們在加低斯巴尼亞得罪神後，就在曠野飄流，只有約書亞和迦勒是上一代的人。

申命記29:3-4記載摩西說：“就是你親眼看見的大試驗和神蹟，並那些大奇事。但耶和華到今日沒有使你們心能明白，眼能看見，耳能聽見。”

雖然以色列人看過所有的神蹟，還是不明白。以賽亞也提到這事，保羅在羅馬書11:8說：“如經上所記：神給他們昏迷的心，眼睛不能看見，耳朵不能聽見，直到今日。”是神故意不讓選民明白嗎？不是的。他們的心悖逆，即便聽見，卻不願接受，因而不明白。我們必須承認，除非神開啟人的眼睛和耳朵，否則人聽不懂福音。不要誤會了，我是說，他們雖然聽了，但聽不懂。神說就讓他們這樣子下去吧。他們不想回轉歸向神，他們切斷了和永生真神溝通的管道，因此神就讓他們繼續不信。

申命記29:5記載摩西說：“我領你們在曠野四十年，你們身上的衣服並沒有穿破，腳上的鞋也沒有穿壞。”

人穿著一雙鞋走了四十年的路，鞋子卻沒有壞！摩西繼續述說在曠野飄流的生活，好開啟百姓的眼睛。有人說，如果神在他們眼前行一個神蹟，他們就信。以色列民看了四十年的神蹟還是不信。人之所以不信，不是因為缺少憑據。他們之所以成為不信的人，不是因為他們讀了聖經而不相信，也不是因為他們看見在他們周圍所發生的事而不相信。人相信與否，並不是非要看神蹟、讀聖經或是聽到他人的見證不可，關鍵在於他們是否有一顆願意接受和順服神的心。人們不信，因為他們天生就是與神為敵的，不能明白神的事。神在聖經中揭示的人心是非常準確的！神說人心極其邪惡，壞到極處。羅馬書8:7-8記載：“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”神用律法試驗以色列人一千五百年之後，保羅寫下了這段經文，他把人性刻劃得這麼深刻！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摩西簡述過去的歷史，提醒百姓神是如何奇妙地供應和照顧他們。這是盟約的前言。巴勒斯坦之約是無條件的，但是選民在這塊土地上能住多久，要看他們有沒有順服神。

申命記29:10-13記載摩西說：“今日，你們的首領、族長（原文是支派）、長老、官長、以色列的男丁，你們的妻子兒女，和營中寄居的，以及為你們劈柴挑水的人，都站在耶和華—你們的神面前，為要你順從耶和華—你神今日與你所立的約，向你所起的誓。這樣，他要照他向你所應許的話，又向你列祖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所起的誓，今日立你作他的子民，他作你的神。”

摩西警告百姓，如果不遵守這約，就會影響他們自己和這塊地，這聽起來好像是說預言一樣，結果以色列真的背棄了這約。

申命記29:22-27記載摩西說：“你們的後代，就是以後興起來的子孫，和遠方來的外人，看見這地的災殃，並耶和華所降與這地的疾病，又看見遍地有硫磺，有鹽鹵，有火跡，沒有耕種，沒有出產，連草都不生長—好像耶和華在忿怒中所傾覆的所多瑪、蛾摩拉、押瑪、洗扁一樣—所看見的人，連萬國人，都必問說：‘耶和華為何向此地這樣行呢？這樣大發烈怒是甚麼意思呢？’人必回答說：‘是因這地的人離棄了耶和華—他們列祖的神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，去事奉敬拜素不認識的別神，是耶和華所未曾給他們安排的。所以耶和華的怒氣向這地發作，將這書上所寫的一切咒詛都降在這地上。’”

現在這個地方已經看不出是流奶與蜜之地了，因為“這地的人離棄了耶和華—他們列祖的神所訂立的盟約。”這地和以色列百姓是密切相關的。整個摩西律法制度，就是為這地量身訂做的。律法不僅是為百姓，也是為這地訂立的。在主耶穌的時代，橄欖山上長滿了樹，是真正的森林地帶。後來征服這地的敵人，把所有的樹木都砍掉，使這地荒蕪了。神的審判不僅落在百姓身上，也落在這塊地上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